** 北京兴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北京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

**2020年度**

**审计报告**

**兴审审字[2021]第210113号**

 北京兴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北京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

**审计报告**

**2020年度**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二、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统计表

三、2020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四、2020年度业务活动表

五、2020年度现金流量表

六、会计报表附注

七、北京兴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委托单位：北京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

审计单位：北京兴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兴审审字（2021）210113号

**北京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以下简称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六、基本情况**

北京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登记证书号为53110000MJ01775347。登记证书有效期为2019年08月15日至2022年03月21日。法定代表人为吕素春，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29号院2号楼11层2单元1101室，业务主管单位北京市国有文化资产管理中心。注册开办为资金贰佰万元整。

**七、财务状况:**

1、北京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截止2020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2,892,245.47元，其中：货币资金2,892,245.47元。

2、北京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截止2020年12月31日负债总额为100.00元。

3、北京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截止2020年12月31日净资产总额为2,892,145.47元，其中：限定性净资产59,800.00元，非限定性净资产2,832,345.47元。

4、北京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2020年度收入1,346,800.00元，其中：捐赠收入1,210,800.00元。北京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2020年度支出468,890.14元，其中：业务活动成本419,338.01元，管理费用54,389.00元，筹资费用0.00元，其他费用-4,836.87元。

5、北京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2020年度公益事业支出419,338.01元，上年末净资产2,014,235.61元，工作人员工资福利41,938.00元，行政办公支出4,265.00元。

（此页无正文）

北京兴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年01月24日

# 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统计表

2020年12月31日

|  |  |
| --- | --- |
| 基金会名称 | 北京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 |
| 开户银行及账号 | 杭州银行1101040160000641604交通银行110061086013000142157 |
| 财务机构名称 | 北京华财会计股份有限公司 |
| 会计机构负责人姓名 | 王久立 | 专业技术职称 | 无 |
| 会计姓名 |  王利钗 | 专/兼职 |  专职 |
| 代理记账中介机构名称 | 北京华财会计股份有限公司 | 代理机构主管人姓名 | 王利钗 |
| 税务登记号码 | 53110000MJ01775347  |
| 设　有　银　行　账　号　的　分　支　机　构、代　表　机 构　及 其 开 户 银 行 和 账 号 | 无 |
| 实体 | 无 |

|  |
| --- |
| 资产负债表 |
| 编制单位：北京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 2020年12月31日 |  | 单位：元 |
| 资 产 |  行次 | 年初数 | 年末数 | 负债和净资产 |  行次 | 年初数 | 年末数 |
| 流动资产： |  |  |  | 流动负债： |  |  |  |
| 货币资产 | 1 | 2,023,235.61 | 2,892,245.47  | 短期借款 | 23 |  |  |
| 短期投资 | 2 |  |  | 应付款项 | 24 | 9,000.00 | 100.00 |
| 应收款项 | 3 |  |  | 应付工资 | 25 |  |  |
| 预付账款 | 4 |  |  | 应交税金 | 26 |  |  |
| 存货 | 5 |  |  |  预收账款 | 27 |  |  |
| 待摊费用 | 6 |  |  |  预提费用 | 28 |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 7 |  |  |  预计负债 | 29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8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 30 |  |  |
| 流动资产合计 | 9 | 2,023,235.61 | 2,892,245.47 | 其他流动负债　 | 31 |  |  |
|  |  |  |  | 流动负债合计 | 32 | 9,000.00 | 100.00 |
| 长期投资： |  |  |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10 |  |  | 长期负债： |  |  |  |
| 长期债权投资 | 11 |  |  |  长期借款 | 33 |  |  |
| 长期投资合计 | 12 |  |  |  长期应付款 | 34 |  |  |
| 固定资产： |  |  |  |  其他长期负债 | 35 |  |  |
| 固定资产原价 | 13 |  |  |  长期负债合计 | 36 |  |  |
|  减：累计折旧  | 14 |  |  |   |  |  |  |
|  固定资产净值  | 15 |  |  | 受托代理负债： |  |  |  |
|  在建工程 | 16 |  |  |  受托代理负债 | 37 |  |  |
|  文物文化资产 | 17 |  |  |  负债合计 | 38 | 9,000.00 | 100.00 |
|  固定资产清理 | 18 |  |  |   |  |  |  |
| 固定资产合计 | 19 |  |  |   |  |  |  |
|   |  |  |  | 净资产： |  |  |  |
| 无形资产： |  |  |  | 非限定性净资产 | 39 | 1,954,435.61 | 2,832,345.47 |
|  无形资产 | 20 |  |  | 限定性净资产 | 40 | 59,800.00 | 59,800.00 |
| 受托代理资产： |  |  |  |  净资产合计 | 41 | 2,014,235.61 | 2,892,145.47 |
|  受托代理资产 | 21 |  |  |  |  |  |  |
|   |  |  |  |  |  |  |  |
| 资产合计 | 22 | 2,023,235.61 | 2,892,245.47 |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 42 | 2,023,235.61 | 2,892,245.47 |

|  |
| --- |
| 业务活动表 |
|  |  |  |  |  |   |   |
| 编制单位：北京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 2020年度  |  单位：元 |
| 项目 | 行次 | 上年数 | 本年数 |
| 非限定性 | 限定性 | 合计 | 非限定性 | 限定性 | 合计 |
|
| 一、收入 |   |  |  |  |   |   |   |
|  其中：捐赠收入 | 1 | 248,800.00  | 59,800.00 | 308,600.00  | 1,210,800.00  |  | 1,210,800.00  |
| 提供服务收入 | 2 |  |  |  |  |  |  |
| 商品销售收入 | 3 |  |  |  |  |  |  |
| 政府补助收入 | 4 |  |  |  |  |  |  |
| 投资收益 | 5 |  |  |  |  |  |  |
| 其他收入 | 6 |  |  |  | 136,000.00 |  | 136,000.00 |
| 收入合计 | 7 | 248,800.00  | 59,800.00 | 308,600.00  | 1,346,800.00 |  | 1,346,800.00 |
| 二、费用 |   |  |  |  |  |  |  |
|  （一）业务活动成本 | 8 | 272,200.00 |  | 272,200.00 | 419,338.01 |  | 419,338.01 |
|  （二）管理费用 | 9 | 22,166.09 |  | 22,166.09 | 54,389.00 |  | 54,389.00 |
|  其中：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  |  |  |  | 41,938.00  |  |  41,938.00 |
|  行政办公支出 |  |  |  |  | 4,265.00 |  | 4,265.00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三）筹资费用 | 10 |  |  |  |  |  |  |
|  （四）其他费用 | 11 | 50.00 |  | 50.00 | -4,836.87 |  | -4,836.87 |
| 费用合计 | 12 | 294,416.09 |  | 294,416.09 | 468,890.14 |  | 468,890.14 |
|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 13 |  |  |  |  |  |  |
|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 14 | -45,616.09 | 59,800.00 | 14,183.91 | 877,909.86 |  | 877,909.86 |

|  |
| --- |
| 现金流量表 |
| 编制单位：北京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 2020年度 | 单位：元 |
| 项 目 | 行次 | 金 额 |
|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1 |   |
|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 2 | 1,210,800.00 |
|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 3 |  |
|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 4 |  |
|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 5 |  |
|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 6 |  |
|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 7 |  140,836.87 |
| 现金流入小计 | 8 | 1,351,636.87 |
|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 9 | 419,338.01 |
|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 10 | 41,938.00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1 |  |
|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 | 21,351.00 |
| 现金流出小计 | 13 |  482,627.01 |
|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 14 | 869,009.86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 15 |  |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16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的现金 | 17 |  |
| 处置固定资和产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 18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9 |  |
| 现金流入小计 | 20 |  |
| 购建固定资和产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21 |  |
|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22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3 |  |
| 现金流出小计 | 24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5 |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26 |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27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8 |   |
| 现金流入小计 | 29 |  |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 30 |  |
|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31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2 |  |
| 现金流出小计 | 33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4 |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35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36 | 869,009.86  |

**北京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

会计报表附注

截止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说明，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北京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于2017年03月22日经北京市民政局批准登记。北京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登记证书号为：53110000MJ01775347。登记证书有效期为2019年08月15日至2022年03月21日。法定代表人为：吕素春。

业务主管单位： 北京市国有文化资产管理中心

业务范围：资助文化艺术人才培养，资助文化艺术展览展示公益活动，支持国内外文化艺术合作交流。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三、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1月1日起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当月1 日市场汇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7、坏账核算办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确认标准：

（1）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2）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8、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分类：本基金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基金会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基金会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基金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9、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长期债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3）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基金会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0、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等。

**11、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本基金会接受委托方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

**12、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基金会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1）该义务是基金会承担的现时义务。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3、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4、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  |  |  |  |
| --- | --- | --- | --- |
| 货币资金种类 | 币 种 | 年初数 | 年末数 |
| 现 金 | 人民币 | 40.00 | 40.00 |
| 银行存款 | 人民币 | 2,023,195.61 | 2,892,205.47 |
| 合 计 |  | 2,023,235.61 | 2,892,245.47 |

**2、其他应付款**

|  |  |  |
| --- | --- | --- |
| 账 龄 | 年初数 | 年末数 |
| 1年以内 | 9,000.00 | 100.00 |
| 合 计 | 9,000.00 | 100.00 |

**3、净资产**

|  |  |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年初数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年末数 |
| 1、限定性净资产 | 59,800.00 | 0.00 | 0.00 | 59,800.00 |
| 2、非限定性净资产 | 1,954,435.61 | 877,909.86 | 0.00 | 2,832,345.47 |
| 合 计 | 2,023,235.61 | 877,909.86 | 0.00 | 2,892,145.47 |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净资产达到原始注册资金144.61%。

**4、捐赠收入**

|  |  |
| --- | --- |
| 捐赠人 | 本年发生额 |
| 限定性 | 非限定性 | 合计 |
| 1．潍坊五岳热力有限公司  |  |  |  |
| 其中：捐款 |  | 100,000.00 | 100,000.00 |
| 2．辽宁省周延慈善基金会 |  |  |  |
| 其中：捐款 |  | 1,000,000.00 | 1,000,000.00 |
| 3. 新丝路（天津）租赁有限公司 |  |  |  |
| 其中：捐款 |   | 100,000.00 | 100,000.00 |
| 4. 河北盛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捐赠款 |  |  |  |
| 其中：捐款 |  | 3,000.00 | 3,000.00 |
| 5.四川比特利种业有限责任公司捐赠款 |  |  |  |
| 其中：捐款 |  | 6,000.00 | 6,000.00 |
| 6. 枣庄海利颐养健康服务有限公司 |  |  |  |
| 其中：捐款 |  | 1,800.00 | 1,800.00 |
| 合 计 |  | 1,210,800.00 | 1,210,800.00 |

**5、业务活动成本**

| 项 目 | 本年发生额 |
| --- | --- |
|  新年拍卖会暨资助艺术人才慈善晚宴 | 89,108.81 |
|  书法艺术人才培训 | 101,796.00 |
|  捐赠文化艺术展览展示公益活动 | 97,500.00 |
|  国学与智慧人生培训 -山东移动课堂 | 97,433.20 |
|  人才计划-黄春艳 | 13,500.00 |
|  人才计划-蒲华 | 20,000.00 |
| 合 计 | 419,338.01 |

**五、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列示本届理事会成员的姓名、工作单位、在本基金会领取报酬的理事人数、领取报酬的金额

| 理事姓名 | 工作单位 | 理事会职务 | 是否在基金会领取报酬 | 领取报酬金额 |
| --- | --- | --- | --- | --- |
| 吕素春 |   |  理事长 | 否 |  |
| 马明海 | 北京海合元国际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 副理事长 | 否 |  |
| 马明海 | 北京海合元国际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 秘书长 | 否 |  |
| 赵莉 | 山东海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理事 | 否 |  |
| 杨建强 |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EMBA中心主管 | 理事 | 否 |  |
| 刘淑寒 | 北京航天中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理事 | 否 |  |
| 合计 |  |  |  |

2、列示本基金会职工总数（不含支付劳务费人数）、各部门职工数量、工资总额、人均工资（不含支付的劳务费）

|  |  |  |  |
| --- | --- | --- | --- |
| 部门 | 职工人数 | 本年工资总额 | 年人均工资额 |
| 理事长 | 1 |   |   |
| 理事 | 5 |  |  |
| 秘书长 | 1 |   |   |
| 监事 | 1 |  |  |
| 办公室 | 2 |  |  |
| 业务部 | 0 |  |  |
| 合计 | 7 |   |   |

**六、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北京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2020年度公益事业支出419,338.01元，上年末净资产2,014,235.61元，工作人员工资福利41,938.00元，行政办公支出4,265.00元。

**七、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 项 目 | 收入 | 费用 |
| --- | --- | --- |
|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 开展公益项目的运行费用 | 总计 |
| 人员费用 | 办公费用 | 资产使用费用 | 直接筹资费用 | 其他费用 | 小计 |
| 助学捐助 | 110,80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110,800.00 |
| 人才资助 | 1,100,00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1,100,000.00 |
| 公益拍卖 | 136,00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136,000.00 |
| 合 计 | 1,346,80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1,346,800.00 |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1）关联方关系列示

| 关联方名称 | 与基金会关系 |
| --- | --- |
| 潍坊五岳热力有限公司 | 主要捐赠单位 |
| 辽宁省周延慈善基金会 | 主要捐赠单位 |
| 新丝路（天津）租赁有限公司 | 主要捐赠单位 |

（2）关联方交易

本基金会无关联方交易。

（3）关联方往来

本基金会无关联方往来。

**九、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本基金会无固定资产。

**十、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

**十一、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二、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三、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四、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五、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七、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会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上述二〇二〇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 《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  |
| --- |
| 基金会名称： |
|  |
| 单位负责人： | 财务负责人： |
|  |  |
| 日期：2021年01月24日 | 日期：2021年01月24日 |